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、电话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人数 6 人，实际出席人数 6 人。其中监事谭德彬、赵帅、刘胜军、李亚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

（四）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黄卫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下属施工企业参股投资南江至三台（中江）高速公路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》

会议同意公司下属施工企业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路桥集团）、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交建集团）、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路航公司）以参股的方式，与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、上海城建市政工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及公司关联方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，参与南江至三台（中江）高速公路项目（以下简称本项目）招标投标。本项目总投资 487.23 亿元，项目自筹资本金比例为 20.20%，约为 98.42 亿元。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 3.3%，其中路桥集团、交建集团、路航公司分别持股 1.7%、0.8%、0.8%，共需投入项目资本金约为 3.248 亿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5-085 的《四川路桥关于下属施工企业参股投资南江至三台（中江）高速公路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六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8月19日